郏农机〔2021〕62号

郏县农业机械技术中心

关于对我县2021年农机购置补贴

机具进行入户检查核实的通知

中心各股室、各二级单位：

 按照《河南省2021——2023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方案指导意见》要求，我县2021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工作，已完成农机补贴资料审核、录入、机具喷号、人机合影等工作流程。县农技中心将组织人员对补贴金额在一万元以上的重点机具（含新购重点机具户的配套机具）进行入户检查核实。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 检查核实内容

 1、农户所购买的农机具是否真实存在。从机体上面查看是否喷有“财政补贴机具4131012021”字样。

 2、农户所购买的农机具是否与《2021年农机购置补贴核实表》中所列“机具品目”、“机具型号”、“出厂编号”、“发动机号”“车牌号”一致。“发动机号”必须在发动机机体上查看是否一致。

 3、农户所购买的农机具是否直接用于农业生产，是否存在倒卖骗取补贴行为。

 二、几点要求

1、树立全局观念，全力以赴搞好农机购置补贴机具入户检查核实工作。农机购置补贴机具入户检查核实工作是农机中心的工作，为认真做好入户检查核实工作，全面履行农机购置补贴监管职责，经中心党组研究，从机关和下属单位抽调专人，组成郏县2021年农机购置补贴检查核实小组（组成人员名单附后）。入户检查核实工作由农机中心主任负总责，个别班子领导和小组成员具体负责各自小组的检查核实工作。

2、对农机购置补贴机具进行入户检查核实工作是落实上级农机补贴工作要求的重要环节，各小组一定要高度重视，按照“谁核实、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对补贴机具要“入户、见人、见机”检查核实。检查核实人员一定要亲自见到农户所购买的农机具，保证一台不漏。

3、各小组对《2021年农机购置补贴核实表》要按要求认真如实填写清楚，不留空白。《2021年农机购置补贴核实表》中“购机者签字”原则上由购机者本人签字按指印，如果购机者不在家不能由本人签字者，由其家庭成员或委托人员代签并按指印，但要注明代签者与购机者的关系。
 4.各小组检查核查人员在检查核实机具时，要与购机者及补贴机具合影，留存核查资料。

5、核实工作结束后，各小组要写出检查核实报告，对存在有问题的补贴机具，要认真详细地写出存在的问题。检查核实报告由核实人员、带队领导签字，各小组对本组检查核实结果负责。

6、各小组要对这次农机购置补贴机具入户检查核实工作高度负责、认真对待。对工作不负责任、敷衍应付、弄虚作假，导致出现问题的，要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附件：郏县农业机械中心2021年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检查核

 实工作组成人员名单

 2021年11月22日

附 件：

郏县农业机械技术中心

2021年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检查核实工作

组成人员名单

第一组：

  **组 长：**王永利

  **成 员：** 邢乐乐 张洋 赵含雨

  **分包乡（镇）：**李口镇 堂街镇 姚庄乡

 长桥镇 王集乡 冢头镇

 **乘坐车辆：**663车辆

第二组：

  **组 长：**张国虎

  **成 员：**李俊杰 李军伟 买红伟

 **分包乡（镇）：**龙山街道 渣元乡 广天乡

 白庙乡 安良镇 薛店镇

 **乘坐车辆：**推广站车辆